

# 洪山区本级 2025 年 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说明

## 一、“三公”经费的单位范围

洪山区本级“三公”经费统计范围包括 70 家一级预算部门及所属二级单位。

## 二、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

2025 年区本级财政拨款资金安排“三公”经费预算 1613.7 万元，较上年预算减少 188.9 万元，下降 10.5%，其中：

（一）公务接待费预算 38.7 万元，较上年增加 5.8 万元，增长 17.6%。主要原因是预计 2025 年招商引资活动增加，公务接待费相应增加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555 万元，较上年减少 187.7 万元，下降 10.8%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174 万元，主要原因是部分在用车辆已达更新年限且车况较差，为维持业务正常运行进行更新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361.7 万元，主要原因是坚决贯彻落实过“紧日子”要求，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。

（三）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 20 万元，较上年减少 7 万元。主要用于区属各单位因公出国考察、交流、培训等方面的支出。

备注：“三公”经费口径说明

1. 公务接待费：反映区级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费用。

2. 公务用车购置费：反映区级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。包括执法执勤用车、特种专业技术用车和一般公务用车车辆等。

3.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：反映区级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公务用车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费、保险费、租用费等支出。

4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：反映区级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培训费等支出。